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十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各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本公司 2023 年 1-6 月面临的重大风险与 2022 年 1-6 月基本保持一致，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1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2
六、 负债情况.....	2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4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5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6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6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6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6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财务报表.....	3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释义

发行人、公司、楚晟控股	指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楚晟 01	指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品种一）
20 楚晟 02	指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品种二）
21 楚晟 01	指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楚晟控股债	指	2019 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东方投行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定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休息日和节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楚之晟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吴权中	
注册资本（万元）		323,504.00
实缴资本（万元）		323,504.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 汨罗市归义街路 128 号	
办公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 汨罗市归义街路 12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4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546625548@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莫彬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副经理
联系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归义街路 128 号
电话	0730-5223010
传真	0730-5223010
电子信箱	546625548@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湖南省汨罗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汨罗市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2.65% 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2.65% 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00%。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吴权中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吴权中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莫彬、冯香慧、冯磊、曹锐、曾令若、李选辉

发行人的监事：吴合兴、谢伟香、郑志丰

发行人的总经理：李选辉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黄万里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经营范围：筹建城市建设资金；负责对国有资产投资项目、城市建设投资项目及资金使用；国家开发项目投资的管理；国有土地和市政公用设施拍卖的咨询服务；汨罗市人民政府依法授权管理的其他业务；筹集、管理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资、建设和经营道路、桥梁、隧道、港口、站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周边土地进行开发；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建筑材料加工、销售；粘土、砂石、花岗岩的开采、加工、销售；河道采砂；砂石运输及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水上货物运输、货运港口服务；高标准农田开发；土地开垦开发；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经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旅游开发；旧城区改造建设；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停车场运营管理；自来水生产和供应；市政管道、室外建筑管道的安装；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建设、管理、运营；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养老机构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劳动力外包服务（不含对外劳务合作）；机械设备租赁；混凝土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工程代建业务。发行人工程代建业务采用委托代建模式，根据 2011 年 1 月发行人与汨罗市人民政府签订的《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委托代建框架协议》，发行人对协议约定项目进行建设或综合配套开发，获取项目建设成本并收取代建款。代建款包括项目建设成本和 19.00% 的加成收益。建设成本包括建安成本、资金占用费及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费用。汨罗市人民政府根据项目完成进度与发行人结算，并根据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代建款。在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发行人从汨罗市人民政府及相关政府部门处获得项目建设许可，对建设项目进行前期的规划和设计，并报请政府批准后，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与具有相关资质的工程施工公司签订工程合同，来完成项目建设。

土地整理业务。2011 年 3 月，发行人与汨罗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汨罗市土地整理开发框架协议》，汨罗市人民政府委托发行人负责汨罗市区域的土地整理开发工作。发行人负责项目前期筹措资金、根据规划进行土地的拆迁安置、三通一平等工作。待地块整理工作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分为两种收入确认模式。1）发行人将达到出让条件的土地交由汨罗市人民政府统一规划并按照“招、拍、挂”流程出让。汨罗市人民政府根据项目完成进度与发行人结算，并根据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土地整理工程款。土地整理结算价款由项目开发成本和加成收益两部分构成，项目开发成本包括前期费用（指勘测、设计费用）、工程费用（监理、报建、工程保险等与工程前期工作相关费用和全部工程建安费用）、各项税费和财务费用；项目加成收益为该项目实际发生开发成本的 10%。2）发行人将达到出让条件的土地按照“招、拍、挂”流程出让。完成土地出让后，汨罗市财政局将相关土地出让收入部分返还至发行人确认为土地整理收入。

产品（商品）销售业务。发行人产品销售业务主要为砂石销售、自来水销售等，由子公司汨罗市湘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汨罗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砂石销售业务方面，2017 年汨罗市人民政府决定收回汨罗市境内所有砂石开采经营权以实现国有化经营，并将汨罗市境内所有河段砂石开采权无偿划转至汨罗市湘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人自来水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汨罗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汨罗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具体业务范围包括自来水生产、供应，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等。截至 2022 年末，汨罗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共拥有 1 个水厂，供水区域涉及汨罗市城区及部分周边乡镇，主管网长度 481 公里。

现代服务业务。发行人现代服务业务主要包括酒店经营、地下管廊经营、垃圾清运、殡葬服务等。发行人酒店经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汨罗江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餐饮方面，该酒店共有 16 个包厢、2 个宴会厅、1 个自助餐厅；住宿方面，该酒店共有 74 间客房。2018-2019 年，酒店入住率分别为 75%和 75%。2020 年-2022 年受经济环境影响，酒店入住率有所下降。发行人地下管廊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本部负责经营，主要包括给水工程、中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和电信工程，入廊费和维护费等有偿使用费由财政部门代为收取，每年末与发行人统一结算。发行人殡葬服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汨罗市万福园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经营。发行人垃圾清运等服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汨罗市洁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工程建设业务。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湖南明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公司具体业务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等。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1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

城市基础设施是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和先决条件，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协调城市经济与社会需求共同发展、应对全球经济危机等有着积极的作用。近年来随着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的现代化程度显著提高，新技术、新手段得到大量应用，基础设施功能日益增加，承载能力、系统性和效率都有了显著的进步，大大推动了城市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条件改善，城市基础设施的稳步发展越发的体现出其对于我国城镇化进程的促进作用。

作为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资产规模最大的投融资主体，发行人在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发行人承担了汨罗市城区几乎全部的主干道、支道的建设任务，土地收储前的征地、平整业务和其它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随着汨罗市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广大居民对城市基础设施需求的日益增长，发行人的业务量和经济效益将同步增长，凭借其行业垄断优势，可获得稳定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代建业务	5.41	4.54	16.08	54.98	5.56	4.67	16.01	64.28
土地整理业务	1.1	1.00	9.09	11.18				
地下管廊经营	0.32	0.27	15.63	3.25				
自来水厂及管道经营	0.30	0.25	16.67	3.05	-	-	-	-
现代服务业务	0.32	0.24	25.00	3.25	0.85	0.54	36.47	9.83
产品（商品）销售业务	0.39	2.07	-430.77	3.96	1.96	2.63	-34.18	22.66
工程建设业务	1.83	1.84	-0.55	18.60	0.25	0.25	-	2.89
其他业务	0.17	0.02	88.24	1.73	0.03	0.02	33.33	0.35
合计	9.84	10.22	-3.86	100.00	8.65	8.11	6.24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3 年 1-6 月产品（商品）销售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减少 1.57 亿元，主要系砂石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2023 年 1-6 月工程建设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增加 1.58 亿元，主要系工程建设业务大力发展，收入及成本同步增加所致；

（3）2023 年 1-6 月现代服务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减少 0.53 亿元，主要系地下管廊经营等业务单独区分列示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综合考虑公司现状，未来发展趋势和发展条件，公司发展的主要目标是：

（1）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将积极进取，勇于创新，积极探索企业融资制度性创新，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负债结构，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将进行合理的投融资结构设计，形成多层次、多元化的投融资结构，合理分解项目负担，有效减轻融资压力和融资风险，使公司步入投融资渠道良性循环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2）推进汨罗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未来，发行人将围绕汨罗市的城市规划与部署，大力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土地一级开发整理等重点工作，为汨罗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要素支持。发行人在保证现有工程的施工进度与施工质量的基础上，争取其他建设项目尽快立项开工，并继续推进道路、管网、绿化以及场地平整等工作。

（3）提高国有资产运营力度

发行人将加大资产购置力度，充实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明确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在保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扩大营收渠道，提高经营性业务的盈利能力，实现国有资产的增值保值。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投资风险控制能力是发行人盈利情况的重要影响因素，经营决策或者内部控制失误将对发行人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起适应公司业务特点的组织构架和管理制度，并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项目经理责任制和业务流程管理，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保证公司的健康发展。

（2）财务风险

①有息负债规模较大风险：公司承担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需求量大，随着在建项目的投入，有息债务规模快速增长，偿债压力和融资压力均会有所增加。

对策：公司将针对有息负债逐笔落实偿付方案及资金来源，对于金额重大的中长期债务，公司也将制定相应的兑付方案，专人专管，从而避免因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动影响偿债能力，导致无法及时兑付。同时，公司将提升经营管理能力，拓宽营业收入来源，赋能地区经济，降低政策及市场环境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确保持有稳固的营收及现金流为有息债务本息兑付提供保障。

②存货的跌价风险：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为 1,144,356.43 万元，其中原材料价值为 1,209.99 万元，库存商品价值为 299.77 万元，开发成本价值为 472,335.39 万元，土地资产账面价值为 670,511.28 万元，合计占总资产比重为 34.84%。开发成本主要为发行人受汨罗市人民政府委托建设的基础设施项目和土地整理项目，存量土地主要为待开发土地。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发行人存货余额可能继续增加。受宏观经济环境、供求结构及产业政策的影响，发行人存货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可能性，会对发行人的盈利状况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严格把控项目建设进度，尽早实现项目完工并对外销售，并敦促委托方依照协议结算项目建设费用，从而加快存货结转效率，提高存货周转率，降低账面存货余额，提高流动资产质量。

③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发行人是汨罗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随着近些年汨罗市城镇化建设的推进，发行人承接项目的数量和规模不断扩大，产生了较多的应收款项。发行人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汨罗市财政局的委托代建款，应收政府机构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但如果未来经济形势或地方财政情况发生变化，并影响到债务人的经营情况和付款进度，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对策：发行人将加强在建项目的管理和已建项目款项的回收，确保在建项目所需后续资金可以及时到位，提高资本运营效率，进而降低财务风险。

④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为 313,096.5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9.53%。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对工程施工公司和政府单位的工程往来款、工程保证金、备用金和对其他公司的拆借款等。虽然应收对象多为资信

较高的大型国有企业或政府单位，无法回收风险极小，但是不排除未来应收对象受经济周期影响或因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而出现经营困难，产生坏账，进而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2023年6月末，发行人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4,613.83万元。

对策：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湖南省汨罗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汨水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汨罗市惠民供水服务有限公司及其他地方国有企业或政府机构的往来款项，无法收回其他应收款的风险较低，但长期占用发行人流动资金将增大发行人偿债压力。发行人已与往来方进行沟通协调，明确往来款回收安排，敦促相关方逐步偿还相应款项。

（5）其他收益占营业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2020年，发行人其他收益为27,535.16万元，营业利润为24,533.24万元，占比达到112.24%。2021年，发行人其他收益为31,928.00万元，营业利润为20,365.76万元，占比达到156.77%。2022年，发行人其他收益为41,479.05万元，营业利润为19,904.86万元，占比达到208.39%。发行人其他收益主要为汨罗市人民政府拨付给发行人的补贴营运资金和税收优惠。未来如果政府减少或调整补贴政策，会对发行人的盈利情况造成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对策：现阶段，发行人将争取协调与其所实施的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等相关的政府补助，降低政府补助的波动，避免相关政策的急转弯，降低政府补贴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影 响。同时，发行人拟在维持原有业务的基础上，拓展新的业务方向，实行市场化转型，增加收入来源的多样性。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新增风险因素。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备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五方面保持相对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关联方认定标准、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合同的制定原则、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规范。

2. 关联交易制度

关联交易方面，公司规定了相关制度来规范关联方交易行为，要求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必须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发行人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通过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价格和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3. 信息披露安排

为加强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19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楚晟控股债
3、债券代码	152148.SH、1980095.IB
4、发行日	2019年3月26日
5、起息日	2019年3月27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3月27日
8、债券余额	3.2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楚晟01
3、债券代码	177364.SH
4、发行日	2020年12月8日
5、起息日	2020年12月10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 楚晟 02
3、债券代码	177365.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方式；还本采用提前偿还本金的方式。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个、第 4 个和第 5 个计息年度分别偿付剩余本金的 20%、30%和 50%，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楚晟 01

3、债券代码	178522.SH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77364.SH
债券简称	20 楚晟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的，须于本公司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本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本公司的上述安排。</p>

债券代码	177365.SH
债券简称	20 楚晟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公司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 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 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 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的，须于本公司调整票面利 率公告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行使回售 选择权，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 日，本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 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 有本期债券并接受本公司的上述安排。</p>

债券代码	178522.SH
债券简称	21 楚晟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若公司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后 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 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 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的，须于本公司调整</p>

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本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本公司的上述安排。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77364.SH
债券简称	20 楚晟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担保人提供担保； 2、偿债计划； 3、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4、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5、偿债保障措施； 6、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7、债券持有人会议机制； 8、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77365.SH
债券简称	20 楚晟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担保人提供担保； 2、偿债计划； 3、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4、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5、偿债保障措施； 6、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7、债券持有人会议机制； 8、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78522.SH
债券简称	21 楚晟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担保人提供担保； 2、偿债计划； 3、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4、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5、偿债保障措施； 6、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7、债券持有人会议机制； 8、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980095.IB、152148.SH
债券简称	19 楚晟控股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担保人提供担保； 2、偿债计划； 3、偿债保障措施； 4、债权代理人；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如有）	1980095.IB、152148.SH
债券简称（如有）	19 楚晟控股债
报告期初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2年6月14日
报告期末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3年6月25日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初债项评级（如有）	AAA
报告期末债项评级（如有）	AAA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初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如有）	
报告期末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岳阳市及汨罗市 2022 年经济和财政实力继续增强，为公司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作为汨罗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在当地经济发展中仍发挥重要作用，继续获得政府在资产注入和政府补助等方面的支持，2022 年，受益于政府的资产注入，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7364.SH、177365.SH

债券简称	20 楚晟 01、20 楚晟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品种一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品种二由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2）本金的偿付：本期债券品种一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品种二采用提前偿还方式，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个、第 4 个和第 5 个计息年度分别偿付剩余本金的 20%、30%和 50%。</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董事会承诺。</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78522.SH

债券简称	21 楚晟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2）本金的偿付：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p>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董事会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980095.IB、152148.SH

债券简称	19 楚晟控股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7年末每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00%等额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自身收益是本期债券偿付的重要保障、发行人良好的经营情况是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坚实基础、发行人拥有的优良资产是本期债券的偿付保障、政府的大力支持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良好的融资能力为债券偿付提供进一步保障、完善的偿债机制安排、债权代理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主要系对汨罗市财政局及国有企业的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主要系对湖南顺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汨罗市华利物资有限公司、湖南省湘西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湖南省汨水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和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预付工程款。
存货	主要系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及土地资产。
固定资产	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以及管道资产。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5.70	11.57	35.72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5.70	5.49	-	34.97
应收账款	52.46	15.07	-	28.73
存货	114.44	23.26	-	20.33

无形资产	24.15	3.25	-	13.46
投资性房地 产	1.00	0.60	-	60.00
合计	207.75	47.6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 能产生的影 响
存货	114.44	-	23.26	借款抵押	无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5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14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4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2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4.75 亿元和 69.3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	------	------	------

类别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息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08	11.16	12.24	17.76%
银行贷款	-	-	1.56	39.31	40.87	58.9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14.46	14.46	20.86%
其他有息债务	-	-	1.75	-	1.75	2.52%
合计	-	-	4.39	64.93	69.3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9亿元，企业债券余额3.24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且共有6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3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87.87亿元和93.51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4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08	11.16	12.24	13.09%
银行贷款	-	1.65	8.32	51.24	61.21	65.4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1.96	15.60	17.56	18.78%
其他有息债务	-	-	2.50	-	2.50	2.67%
合计	-	1.65	13.86	78.00	93.5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9.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3.24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且共有6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3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0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3年9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0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2.50	0.70	257.14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0.61	1.33	-54.36	主要系偿还应付工程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4	9.85	-50.87	主要系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所致
递延收益	0.78	0.38	105.77	主要系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1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0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31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31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	-	-
资产减值损失	0.00	-	-	-
营业外收入	0.00	违约赔偿收入、其他等	0.00	-
营业外支出	0.02	罚款、对外捐赠、其他等	0.02	-
其他收益	1.77	政府补助	1.77	-
信用减值损失	-0.06	坏账损失	-0.06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65.3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9.9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4.5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8.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00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等	良好	保证	21.73	2041 年 12 月 27 日	无
合计	—	—	—	—	—	21.73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3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9,890,060.15	1,156,720,992.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	
应收账款	5,246,488,664.42	4,575,086,185.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01,618,125.64	3,702,567,146.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30,965,483.30	3,141,311,747.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43,564,349.03	11,539,584,186.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3,005.43	3,566,725.56
流动资产合计	25,399,719,687.97	24,119,836,984.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9,076,841.25	575,363,01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834,813.61	51,606,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422,629.72	101,747,059.03
在建工程	4,215,795,534.83	4,280,575,723.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685,840.27	19,564,248.4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14,539,011.97	2,367,168,729.27
开发支出		
商誉	18,722,200.21	18,722,200.21
长期待摊费用	1,694,481.69	824,57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81,783.50	8,681,78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468.35	800,46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49,253,605.40	7,425,053,801.79
资产总计	32,848,973,293.37	31,544,890,786.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7,150,000.00	770,54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账款	60,540,872.91	132,644,044.73
预收款项	1,885,547.98	1,256,949.53
合同负债	15,530,017.08	37,486,965.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56,022.75	8,830,415.90
应交税费	176,837,631.36	192,115,041.28
其他应付款	4,091,168,070.35	3,402,032,151.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753,761.15	984,613,761.15
其他流动负债	1,240,331.05	3,651,078.33
流动负债合计	5,905,862,254.63	5,603,170,408.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23,562,400.00	4,147,262,400.00
应付债券	1,143,391,236.32	1,254,535,071.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878,385,176.79	2,796,001,782.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522,800.00	37,675,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2,861,613.11	8,235,474,454.00
负债合计	15,128,723,867.74	13,838,644,86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35,040,000.00	3,235,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47,876,678.55	12,947,876,678.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8,813.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090,683.37	269,090,683.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28,937,703.80	1,305,897,01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81,173,879.33	17,757,904,373.63
少数股东权益	-60,924,453.70	-51,658,44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20,249,425.63	17,706,245,924.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848,973,293.37	31,544,890,786.30

公司负责人：吴权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万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6,837,354.76	380,352,380.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	
应收账款	5,226,394,531.70	4,471,702,177.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03,674,695.79	3,707,406,473.59
其他应收款	1,900,696,618.14	1,822,147,859.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376,296,309.15	11,445,045,947.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427,899,509.54	21,826,654,838.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0,937,380.53	387,208,936.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93,813.61	51,56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96,769,987.88	3,947,813,667.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5,832,421.50	212,944,77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1,313.24	3,421,31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8,754,916.76	4,602,953,689.45
资产总计	28,016,654,426.30	26,429,608,527.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账款	95,634,771.44	95,634,771.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92,189.26	1,899,553.25
应交税费	139,612,849.00	148,191,523.22
其他应付款	5,406,979,927.19	4,593,626,020.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713,761.14	317,563,761.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83,533,498.03	5,181,915,62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31,162,400.00	3,432,262,400.00
应付债券	1,143,391,236.32	1,254,535,071.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763,121,782.06	2,681,901,782.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675,200.00	37,675,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75,350,618.38	7,406,374,454.00
负债合计	13,958,884,116.41	12,588,290,083.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35,040,000.00	3,235,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20,751,212.79	7,920,751,21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8,813.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090,683.37	269,090,683.37
未分配利润	2,632,659,600.12	2,416,436,547.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57,770,309.89	13,841,318,44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016,654,426.30	26,429,608,527.49

公司负责人：吴权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万里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3,506,906.59	864,705,181.92
其中：营业收入	983,506,906.59	864,705,181.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9,117,145.32	910,761,826.98
其中：营业成本	1,022,404,798.35	811,170,349.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63,255.51	5,656,747.92
销售费用	953,654.17	1,192,564.75

管理费用	79,247,246.58	55,406,467.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448,190.72	37,335,696.9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77,100,000.00	58,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64,18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11,755.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42,190.83	11,943,354.94
加：营业外收入	312,900.70	4,888,090.69
减：营业外支出	2,165,862.67	1,224,890.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89,228.86	15,606,554.96
减：所得税费用	614,541.05	303,079.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74,687.81	15,303,475.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74,687.81	15,303,475.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40,692.09	19,602,319.5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266,004.28	-4,298,844.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813.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813.6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8,813.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813.6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03,501.42	15,303,475.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69,505.70	19,602,319.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66,004.28	-4,298,844.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吴权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万里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3,476,710.90	591,410,827.60
减：营业成本	606,717,504.98	493,694,664.33
税金及附加	2,600,798.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096,154.72	15,369,305.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4,985,164.64	32,457,359.1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77,100,000.00	58,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98,806.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11,755.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964,139.42	107,889,498.91
加：营业外收入		400,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41,08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223,052.42	108,290,298.9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223,052.42	108,290,298.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223,052.42	108,290,298.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813.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8,813.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813.6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6,451,866.03	108,290,298.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权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万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109,871.36	509,448,905.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806,499.81	993,530,44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916,371.17	1,502,979,35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901,186.63	993,315,755.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11,160.46	31,373,00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3,468.11	21,472,530.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05,822.64	602,326,16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211,637.84	1,648,487,46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704,733.34	-145,508,110.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931,909.94	30,934,056.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9,637.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481,547.44	30,934,05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81,547.44	-30,934,05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6,900,000.00	1,333,4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383,394.73	513,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9,283,394.73	1,847,0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2,400,000.00	883,2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792,317.67	243,535,600.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645,195.14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3,837,512.81	1,131,815,60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45,881.92	715,194,39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669,067.82	538,752,23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220,992.33	403,520,17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890,060.15	942,272,407.69

公司负责人：吴权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万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051.44	245,957,752.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280,919.26	1,147,581,55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644,970.70	1,393,539,30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8,611,954.64	869,918,208.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5,863.71	5,252,29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0,629.82	2,386,94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46,015.80	296,695,67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074,463.97	1,174,253,12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70,506.73	219,286,18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298.00	3,417,43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29,63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45,935.50	3,417,43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5,935.50	-3,417,43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3,000,000.00	5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20,000.00	511,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220,000.00	1,061,1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950,000.00	507,2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709,596.77	238,642,376.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659,596.77	750,932,37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60,403.23	310,187,623.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484,974.46	526,056,37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352,380.30	183,130,113.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837,354.76	709,186,486.10

公司负责人：吴权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万里

